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69元/股（含），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的《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19-28）。

2019年4月26日，公司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31）。

2019年8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具体如下：

一、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情况

结合近期资本市场及公司股价等情况的积极变化，为保障公司股份回购事宜的顺利实施，并基于对公司未来业务、市值等方面的发展信心，公司拟调整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13.69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8.81元/股（含）。不超过公司董事会通过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40,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18.81元/股测算，拟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21,265,284股，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63%。

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 20,000 万元，回购股份价格 18.81 元/股测算，拟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 10,632,642 股，不低于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81%。

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除上述事项发生变化外，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其他各事项均未发生变化。

二、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对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产生实质性影响，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5 日